

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文件

中同辐协〔2026〕 73 号

关于推荐评选第二十七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中国专利奖旨在鼓励和表彰在实施创新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专利权人和发明人(设计人)。中国专利奖采用项目推荐方式,由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知识产权工作管理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知识产权局(以下简称省级知识产权局)、各有关全国性行业协会(不包括学会、商会)等组织推荐。

近年来,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组织推荐的专利项目屡获中国专利金奖、银奖、优秀奖和中国外观设计银奖、优秀奖。今年协会继续组织推荐第二十七届中国专利奖,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 本届推荐工作以推动核技术应用产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优先推荐具备突出的专利产业化效益或社会效益,特别是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前沿科技领域、突破“卡脖子”技术难题等方面形成的核心专利,协会会员及行业相关企事业单位均可申报。

(二) 请各单位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通知及《中国专利奖评奖办法(2023年修订版)》《中国专利奖申报书(2025年修订版)》

要求，积极组织、认真遴选申报；申报项目材料需完整、真实、准确。

二、参评条件

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专利，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可以参加中国专利奖评选：

（一）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含 12 月 31 日，以授权公告日为准）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含已解密国防专利，不含保密专利）；

（二）专利权有效，在申报截止日前无法律纠纷，不存在未缴年费或滞纳金等情况；

（三）全体专利权人均同意参评；

（四）未获得过中国专利奖；

（五）一项专利作为一个项目参评；

（六）相同专利权人参评项目不超过 2 项；专利权人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的，参评项目不超过 4 项；专利权人是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参评项目总数不超过 10 项。

三、报送材料

（一）申报函 1 份（纸件和电子件，正式公函，纸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1）。

（二）项目资料 1 份（电子件），每个申报项目包含：

1.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WORD 文档，见附件 2、3）。

2. 附件，如图片、照片、获奖证书、项目应用证明等材料扫描件，其中，填写专利许可情况的，应当提交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填写专利质押融资情况的，应当提交专利权质押登记通知书；对于主要依靠参评专利取得市场竞争优势的，可以提交参评专利涉及的产品在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

(平台网址: <https://www.zlcp.org.cn/>) 上的备案证明; 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 可以提交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参评专利经济效益专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 所有附件应嵌入一个 PDF 文档, 不超过 20M。

3. 专利授权公告文本。

所有项目的电子件存储在一个 U 盘中, 并用标签标注申报单位名称。

(三) 请各单位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下班前, 将有关纸件和电子件 (U 盘) 材料以快递方式寄送至协会。根据有关要求和规定, 以上材料不接受电子邮件、微信等任何网络形式提交。寄送材料请同时附上申报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见附件 4)。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杨 刚 13699280023

收件单位: 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 (注: 中国专利奖材料)

寄送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厂洼中街 66 号 210 室

附件: 1. 申报函

2.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

(发明、实用新型, 2025 年修订版)

3.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

(外观设计, 2025 年修订版)

4. 申报单位联系人信息表

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

2026 年 9 月 2 日

